**导师制双向选择流程办法**

教师与学生原则上必须在本专业选择，不允许跨专业结对，双向选择结果经学院确认公示后将不予更改。

情形1：若报名该导师的人数少于该导师拟招生计划数，则填报该导师的学生直接录取到该导师处，未满人数由教学系安排。

情形2：若报名该导师的人数超过该导师拟招生计划数，则结合导师意愿与学生综合表现，进行调剂，做出最终选择。

情形3: 若有学生不参与双向选择，则由学生所在教学系解决。

**一、双向选择方法（学生版）**

1、双向选择分阶段进行，即第一阶段学生填写《2023级本科生导师选择申请表》必要时可主动联系意向导师，第二步阶段按照先后志愿顺序录取。

2、第一阶段：学生填写《2023级本科生导师选择申请表》，必要时学生可根据《2023级导师基本信息登记表》获取导师基本信息，通过邮件联系意向导师，与导师互相沟通，先达成初步意向。

3、第二阶段：该阶段志愿优先，兼顾导师意愿。即学生在钉钉填写志愿导师填报问卷，并在问卷结尾上传附件四《2023级本科生导师选择申请表》电子稿后，**学院对所有学生按照志愿排序，并根据志愿先后顺序初步确定其志愿选择，随后将附件四与学生志愿汇总表整理后交于学生所在系所**，结合教学系各教师意愿，最终确定导师选择录取情况，教学系将情况反馈给学院，公示最终结果。

**二、双向选择方法（教师版）**

1、双向选择分阶段完成。第一阶段导师信息库建立，第二阶段导师选择。

2、第一阶段导师信息库建立。有意向申报本科生导师的老师请填写附件三《2023级本科生导师申报表》，将表格发送到学院指定邮箱，建立导师信息库供学生参考（已完成）。

3、第二阶段导师选择。导师根据学生填报信息，即附件四《2023级本科生导师选择申请表》与学生志愿汇总表，在教学系内商量，由系主任将最后结果反馈给学院。公示最终结果。